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

服務課程（三）計畫書

班級		學號		姓名	
機構名稱				機構主管	
機構聯絡人	(負責督導、認證同學服務工作)			聯絡電話	
工作時間	包含預定服務之頻率(多久一次)、時間(星期幾或每月幾號去)、每次服務時數。(例：每月第三週週末，每次三小時)				
學習目標	希望藉著這項服務工作學習什麼？(例：認識與自己生活環境不同的人；提高工作能力；體會生命的韌性)				
服務項目及內容	請具體寫出所欲從事的每項服務工作及內容				
服務對象	(例：老人；低收入學生)				
導師簽章				日期	
服務機構填寫	總計服務時數	_____小時。			
	聯絡人 (或服務機構) 核章				日期

※本表可逕自至本系網頁「下載中心」下載。